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上接 33 版)

本次发行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君享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参与认购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即150万股。君享资产管理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共获配116.78147万股，获配股数对应金额及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为118,139,918.03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12月16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退还。

综上，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占发行总股数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配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月)
1	正源证券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公配	58.0065	3.97	59,989,902.90	-	59,989,902.90	24
2	君享资管计划	发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16.7814	7.79	117,552,157.24	587,760.79	118,139,918.03	12
合计			176.3879	11.76	177,552,060.14	587,760.79	178,139,820.93	—

(三) 战略配售回报

依据 2022 年 12 月 2 日(T-6 日)公告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225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5.00%，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 176.3879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1.76%，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 48.6121 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四) 限售期安排

证裕投资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君享资产管理计划承诺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四、网下发行

(一) 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为 7,413 个,其对应的有效认购总金额为 2,496.98 万元。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认购数量。

(二) 网下申购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通过该平台以外方式进行申购视为无效。

1.网下申购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9:30-15:00。网下投资者必须在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为其管理的网下投资者有效认购对象录入申购记录,申购记录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 100.66 元/股,申购数量为对其有效报价对应的有效认购申购数量。网下投资者为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部提交。网下申购期间,网下投资者可多次提交申购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申购记录为准。

2.在网下申购阶段,网下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获配后在 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佣金。

3.网下申购时,投资者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证券账户号码以及银行收付款账户必须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

4.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有效认购申购数量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 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的申购数、申购数量、初步获配金额、应缴纳认购款金额等信息,以及初步申购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四) 认购资金的缴付

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16:00 前,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16:00 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

1.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 0.50%(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部分除外)。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2.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 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 认购款项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每个配售对象只能按前述之一进行划款。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各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及各结算银行联系方式详见中国结算网站(<http://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栏目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OPIU 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中的相关账户仅适用于 OPIU 结算银行托管的 OPIU 划付相关资金。

(3) 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向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付款账户同一银行的网下认购资金专户划款。划款时必须注意凭证备注中注明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688498”,若未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认购无效。例如,配售对象股东账户为 B123456789,则应在附注里填写:“B123456789688498”,证券账号和股票代码中不要加空格之类的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金额,合并缴款将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金额,合并缴款将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T+4 日)在《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以下简称《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对未在 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16:00 前按照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配售对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下列方式计算的结果进行确定新股认购数量:

$$\text{新股认购数量} = \frac{\text{获配金额}}{\text{发行价} \times (1 + \text{佣金费率})}$$

向下取整计算的新股认购数量少于中签获配数量的,不足部分为放弃认购,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将中止发行。

5.若获得配售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应缴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2022 年 12 月 16 日(T+4 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数据向配售对象退还应认购款,应退还认购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金额。

6、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五) 网下发行限售期安排
网下投资者 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缴款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对网下获配投资者进行配售,通过摇号抽签确定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的 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

确定原则如下:
1.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具体账户。本次摇号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售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数的数量进行摇号,每一获配对象获取一个编号,并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T+3 日)进行摇号抽签,最终摇号确定的具体账户数不低于最终获配账户的 10%(向上取整计算)。

3.摇号未中签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获配股票将可以在上市首日进行交易,开展其他业务。

4.将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T+4 日)公告的《发行结果公告》中披露本次网下限售账户中签结果。上述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网下的网下配售对象送达发行安排通知。

五、网上发行

(一) 申购时间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9:30-11:30、13:00-15:00。网下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对网下投资者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导致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执行。

(二) 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00.66 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 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应为“源杰申购”;申购代码为“787498”。

(四) 网上发行对象

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且已开通科创板交易权限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符合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

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证券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申购。

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前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 2022 年 12 月 8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 T-2 日)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 1 万元以上(含 1 万元)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五) 网上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382.50 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9:30-11:30、13:00-15:00)将 382.50 万股“源杰科技”股票输入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六) 网上申购规则

1.投资者可选择通过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网下询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上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上交所股票账户并开通科创板投资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它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根据其所有的上海市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 10,000 元以上(含 10,000 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 5,000 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 5,000 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500 股,申购数量应当为 500 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数量的千分之一,即 3,500 股。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的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的开户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 2022 年 12 月 8 日(T-2 日)日终为准。

4.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对网下投资者申购。

5.融资融券客户使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6.投资者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网上投资者申购日 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申购无需缴纳申购款,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根据中签结果缴纳认购款。

(七) 网上申购程序

1.市值计算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二级市场申购时间内(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一经申报,不得撤单。

2.申购程序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已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已开通科创板交易权限。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二级市场申购时间内(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一经申报,不得撤单。

三、投资者参与申购数量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申购股票数量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回拨后),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股票认购;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回拨后),则按每 500 股一个号的规则对有效申购进行统一连续配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认购 500 股新股。

中签率= (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九、有效申购与中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号。

1.申购资格确认

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上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 500 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22 年 12 月 13 日(T+1 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确认认购申购号。

2.公布中签率

2022 年 12 月 13 日(T+1 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及公布中签结果

2022 年 12 月 13 日(T+1 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将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4.确定认购股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500 股。

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16:00 前,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16:00 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

1.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 0.50%(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部分除外)。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2.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 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 认购款项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每个配售对象只能按前述之一进行划款。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各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及各结算银行联系方式详见中国结算网站(<http://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栏目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OPIU 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中的相关账户仅适用于 OPIU 结算银行托管的 OPIU 划付相关资金。

(3) 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向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付款账户同一银行的网下认购资金专户划款。划款时必须注意凭证备注中注明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688498”,若未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认购无效。例如,配售对象股东账户为 B123456789,则应在附注里填写:“B123456789688498”,证券账号和股票代码中不要加空格之类的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金额,合并缴款将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金额,合并缴款将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T+4 日)在《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以下简称《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对未在 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16:00 前按照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配售对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下列方式计算的结果进行确定新股认购数量:

$$\text{新股认购数量} = \frac{\text{获配金额}}{\text{发行价} \times (1 + \text{佣金费率})}$$

向下取整计算的新股认购数量少于中签获配数量的,不足部分为放弃认购,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将中止发行。

5.若获得配售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应缴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2022 年 12 月 16 日(T+4 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数据向配售对象退还应认购款,应退还认购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金额。

6、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五) 网下发行限售期安排
网下投资者 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缴款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对网下获配投资者进行配售,通过摇号抽签确定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的 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

确定原则如下:
1.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具体账户。本次摇号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售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数的数量进行摇号,每一获配对象获取一个编号,并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T+3 日)进行摇号抽签,最终摇号确定的具体账户数不低于最终获配账户的 10%(向上取整计算)。

3.摇号未中签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获配股票将可以在上市首日进行交易,开展其他业务。

4.将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T+4 日)公告的《发行结果公告》中披露本次网下限售账户中签结果。上述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网下的网下配售对象送达发行安排通知。

(六) 网上发行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9:30-11:30、13:00-15:00。网下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对网下投资者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导致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执行。

(七) 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00.66 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八) 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应为“源杰申购”;申购代码为“787498”。

(九) 网上发行对象
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且已开通科创板交易权限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符合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

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证券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申购。

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前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 2022 年 12 月 8 日(T-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 T-2 日)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 1 万元以上(含 1 万元)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五) 网上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382.50 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9:30-11:30、13:00-15:00)将 382.50 万股“源杰科技”股票输入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六) 网上申购规则
1.投资者可选择通过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网下询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上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上交所股票账户并开通科创板投资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它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根据其所有的上海市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 10,000 元以上(含 10,000 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 5,000 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 5,000 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500 股,申购数量应当为 500 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数量的千分之一,即 3,500 股。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的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的开户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 2022 年 12 月 8 日(T-2 日)日终为准。

4.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对网下投资者申购。

5.融资融券客户使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6.投资者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网上投资者申购日 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申购无需缴纳申购款,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根据中签结果缴纳认购款。

(七) 网上申购程序
1.市值计算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二级市场申购时间内(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一经申报,不得撤单。

2.申购程序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已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已开通科创板交易权限。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二级市场申购时间内(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一经申报,不得撤单。

三、投资者参与申购数量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申购股票数量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回拨后),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股票认购;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回拨后),则按每 500 股一个号的规则对有效申购进行统一连续配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认购 500 股新股。

中签率= (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九、有效申购与中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号。

1.申购资格确认
2022 年 12 月 12 日(T 日),上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 500 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22 年 12 月 13 日(T+1 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确认认购申购号。

2.公布中签率

2022 年 12 月 13 日(T+1 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2022 年 12 月 14 日(T+2 日)将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4.确定认购股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500 股。

2022 年